证券代码：301221　　证券简称：光庭信息　　公告编号：2026-057

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完成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95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315.56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9.8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1,834.49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3,978.69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7,855.79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9,123.93 万元。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大信验字[2021]第 2-00050 号”的《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武汉光谷科技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自贸试验区武汉片区分行以及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23 年 9 月 13 日完成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号 38390188000340518）的注销手续，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

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光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光庭”）作为开户人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专户账号 9550880242883200123，公司、广州光庭、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账号 11165000000706043，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科技支行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

2025 年 7 月 30 日，公司完成交通银行湖北自贸试验区武汉片区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21421066012002082848）注销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具体开立注销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武汉分行光谷支行	7004007880160000180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项账户	**本次注销**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科技支行	11165000000706043	超募资金专项账户	存续
	招商银行武汉光谷科技支行	127906037710904		存续
	交通银行湖北自贸试验区武汉片区分行	421421066012002082848		已注销
	中国光大银行武汉东湖支行	38390188000340518		已注销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开发区支行	10080250000000285		存续
广州光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9550880242883200123		存续

注：公司在交通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开立的超募资金专户注销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9月21日、2025年7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2025-054）。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说明

公司分别于2025年10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于2026年01月16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基于域控制器的汽车电子基础软件平台建设项目”、“智能网联汽车测试和模拟平台建设项目”和“智能网联汽车软件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结项项目的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

于公司日常经营和研发活动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分别于2025年10月18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金额及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于2025年12月31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浦发银行武汉分行光谷支行（银行账号：70040078801600001803）（上述三个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的节余资金全部转入公司一般存款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近日办理完成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对应专户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凭证。

特此公告。

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3日